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JSZC-320322-DNGS-G2024-0004

项目名称：精准化智慧教学资源建设（大数据分析）二期

采购单位：沛县教育局

中标供应商：徐州森尧信息科技有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条款

签约地点：沛县

甲方：沛县教育局

乙方：徐州森尧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经政府采购流程，就甲方向乙方购买货物及服务，乙方向甲方提供货物及服务事宜，签署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采购内容

为沛县初中学校提供3年精准化教学系统服务。在服务期内提供技术支持、平台维护、升级运营服务。

二、合同价款

甲方基于本货物合同应向乙方支付的合同款项共计¥2885000（大写人民币贰佰捌拾捌万伍仟元）。

三、支付及服务生效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金额贰佰捌拾捌万伍仟元（小写金额：2885000元），经双方协商一致，选择以下第（二）种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一：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1）自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五十（50%）小写¥1442500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肆万贰仟伍佰元，并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预付款保函。

（2）验收合格后，自甲方出具验收合格报告起10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剩余百分之五十（50%）小写¥1442500大写：（壹佰肆拾肆万贰仟伍佰元）人民币。

付款方式二：不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1）自合同签订后30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三十（30%）小写¥865500大写：人民币捌拾陆万伍仟伍佰元。

（2）验收合格后，自甲方出具验收合格报告起30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剩余百分之七十（70%）小写¥2019500大写：（贰佰零壹万玖仟伍佰元）人民币。

注：甲方所有向乙方的付款均以乙方及时提供乙方开具正规发票为前提。因乙方原因未及时提供发票，甲方不承担延期付款违约责任。

四、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 1、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正当理由要求解除合同的，应向乙方赔偿合同总价款的 10%。
-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时间向乙方支付采购费用的，且逾期支付超过 30 个工作日的，乙方有权暂停服务使用，直至甲方支付完成后方可重新开通服务。

（二）乙方违约责任

- 1、乙方从 2024 年 07 月 01 日 至 2027 年 09 月 01 日 按照合同约定为甲方提供服务期间，在规定义务之外，应为每所使用学校建立单独的售后服务群，并免费为甲方每年提供不低于两次的线下应用培训，乙方在合同约定的 3 年期间免费且不限次数的为甲方提供联考服务。
- 2、乙方在合同承诺服务期内无正当理由中断服务、拒绝售后、停止维护行为影响甲方正常使用的，应按比例退还甲方支付金额（影响时间一年退还合同总价的 30%，影响时间两年退还合同总价的 60%，影响时间三年退还合同总价的 90%）并向甲方额外赔偿合同总价款 10% 违约金。

五、售后及维护

- 1、服务期：验收合格之日起，乙方提供为 3 年的服务期。
- 2、售后响应：乙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的、原厂原装、生产的产品，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为原厂生产的合格产品；必须提供所投产品质量保修期的免费上门服务及技术支持。服务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含当日）；服务期内，甲方发现设备及配件运行有相关问题，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在服务期内所发现的缺陷，以便于乙方维修，所有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如果是因为甲方工作人员人为原因导致的设备及配件无法正常使用，或者损坏等造成的，乙方可以提供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设备部件，甲方承担由此而产生的相关费用。

3、服务期满后，乙方应以不高于本次采购价格向甲方提供设备维护服务所需的相关零部件。

六、其他

5.1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5.2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追加功能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乙双方在充分协商的基础上，乙方根据开发工作量计价开发。

七、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八、交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

九、产品交付标准：按乙方投标承诺。

十、验收：采购服务在采购人指定地点、指定学校实施激活完毕后，中标人可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在接到验收申请后 3 个工作日内组织有关人员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要求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出具验收报告。

十一、其他要求：由于采购单位的特殊性，中标人请考虑保密方面的内容，以及进监所施工安装不得违反采购人内部规定：

1、中标人的施工安装方案需通过使用方同意后方可安装。

2、施工注意事项：本次采购设备如涉及地理，投标人必须负责全部的施工、地面恢复，地理组件等，所有工作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陆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执肆份，乙方执一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通知及送达

1. 本合同内关于双方地址、联系电话等信息均系真实有效，为各方履行合同解决合同争议时接收其他商业文件信函或司法机关（法院、仲裁机构）诉讼、仲裁文件的地址和联系方式，且适用至本合同履行完毕或争议经过一审、二审至案件执行终结时止。如有变更，变更方应在变更后 24 小时内通知对方。

2. 本合同一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向另一方送达的任何文件、回复、及其它任何联系，必须用书面形式，且采用挂号邮寄或直接送达的方式，送达本合同所列另一方的地址或另一方以本条所述方式通知更改后的地址。因一方变更前述地址、联系电话而未通知对方，对方可按原地址邮寄或直接送达。邮寄送达后如发生退件或拒收，视为已经送达。

附：设备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制造商/品 牌	规格/型号	供货单价(元)	总价	备注
1	精准化智慧教学资源建设(大数据分析)二期	1	/	套	2885000	2885000	
2							
3							
4							
5							
合计：2885000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日期：2024年6月27日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日期：2024年6月27日